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4年9月3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等要求，组织验收组（验收检查组名单附后）对“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与会代表和专家实地踏勘了工程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工程概况及其环保管理要求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重点内容的汇报，查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结合现场查看情况，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由于青菱加油站原站址占用了部分规划道路用地，白沙洲大道（白沙四路-青菱湖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需征收青菱加油站部分设备设施，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决定对青菱加油站进行改建，拆除该站原有站房、罩棚、储罐区及油罐、辅房及附属设施，在原址不占用道路用地情况下新建一层站房一座（156m²）、罩棚一座（484m²）、4座30m³的储油罐（92#、95#、98#汽油罐各1个，0#柴油罐1个），4台四枪加油机，2个充电桩（120kw）和4个充电车位、1个洗车机等，年销售3862t成品油，其中汽油1978t/a、柴油1884t/a。

按照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要求，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于2023年6月委托湖北绿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估工作，湖北绿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完成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工建设，2024年1月建设完成，目前，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二、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探勘及资料收集情况表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生产工艺、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源及其处理设施与环评基本一致，没有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及地面初期雨水。

项目排水管网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进行建设，加油站内、罩棚四周设置多条导流沟，并设置截流阀，由专人负责，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黄家湖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生活废水汇入站区内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的三级标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黄家湖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卸油及加油作业过程中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来往车辆排放汽车尾气、食堂油烟。

(1) 油气废气

本项目加油站加油工艺过程中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可划分为密闭卸油和密闭加油两阶段。

储油罐采用地埋式，罐体密闭性较好，顶部有0.6m的覆土，周围回填的沙子和细土厚度也不小于0.3m，因此储油罐罐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

密闭卸油是指本项目加油站在油罐车进站卸油时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将油罐车与地下储油罐采用输油管及油气回收管道连接成密闭系统，将地下储油罐装料产生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管道回收至油罐车中，其油气回收率可达95%。

本加油站现采用整体防爆型税控加油机，其加油枪为自封式，加油枪内安装油气回收设备：油气流量调节阀，使用的工作原理是加油机每出1L体积的油，油罐液位会相应下降，但同时经油气回收枪回收相当于1L体积的油气回油罐填补该空间，从而得到压力平衡。

(2) 汽车尾气

项目运营期给汽车加油过程中，汽车在站区内怠速和慢速行驶时会产生汽车尾气污染，该尾气包括排气管尾气、曲轴箱漏气及油箱和化油器等燃料系统的泄露气等，主要污染因子为NO₂、CO、THC等，这些污染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经空气稀释、周围绿化带吸收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加油站主要噪声源包括潜油泵、加油机以及机动车辆等机械设备运行时排放的噪声。

本项目通过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在加油区张贴有减速禁鸣标志牌，车辆进站一律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降低交通噪声度周边环境的影响；潜油加油泵等设备均设置于地下，通过地面隔声及减振措施，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主要为站内工作人员办公生活垃圾及过往驾乘人员产生生活垃圾，加油站内设置有多多个生活垃圾桶，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含油抹布、手套

项目营运期工作人员操作过程中佩戴手套及擦拭设备会产生废含油手套、抹布等，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900-041-49，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油罐清洗废水及油泥

加油站大概每 3 年需进行一次油罐机械清洗作业，储罐清理时会产生油罐底泥，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油罐底泥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21-08；清洗时产生的清罐废水，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危废代码为 900-007-09。公司已同山东军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湖北爱国石化有限公司签订了处置协议，油罐及加油机清洗委托专业的清洗作业队进行，过程中产生的油罐底泥及清罐废水由清洗作业队回收后交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隔油沉淀池废油渣及污泥

隔油沉淀池废油渣及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21-08，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检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2024 年 7 月 22 日~2024 年 7 月 23 日验收监测期间，天气状况良好，符合验收监测对天气条件的要求；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厂区四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1~○4）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0.66mg/m³，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无组织标准，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点（○5）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0.75mg/m³，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噪声检测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2024 年 7 月 22 日~2024 年 7 月 23 日验收监测期间，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西侧厂界噪声监测点（▲3）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东侧、南侧、北侧厂界噪声监测点（▲1、▲2、▲4）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3、废水检测

废水监测结果表明：2024年7月22日~2024年7月23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1 废水总排口 pH 值为 7.7~7.8，悬浮物日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1mg/L，化学需氧量日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3 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5mg/L，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6mg/L，石油类日均排放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日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94mg/L，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B 等级标准。

四、后续要求与建议

1、强化油气回收设施的正常运维保养，杜绝跑冒滴漏现象，最大限度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2、加强项目场区地下水跟踪监测，完善各类环保设施标识标牌的设置。

3、在环境管理检查中，说明项目环境监察情况（有无环境纠纷、污染投诉、环保处罚等）；说明项目排污许可制度的落实情况。

4、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五、验收结论

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保护设施按环保相关要求进行了建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验收检查组结合现场检查情况，认为该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

2024 年 9 月 3 日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湖北武汉青菱加油站改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组签到表

成 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建设单位	张强			
行业专家	徐伟斌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18571729696
	彭强	武汉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607129787
	王红云	武汉理工大学	教授	13006319073
其他	张园	武汉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125199126